

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合同签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合同生效条件：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- 本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- 本合同可能存在合同条款变更、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的风险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合同签署概况

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6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2），公司中标东莞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自动扶梯的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（望洪站~黄江中心站段），中标金额为7,883.86万元。

近日，公司与客户签订了相关合同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7,883.86万元。上述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，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。

合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二、交易对方介绍

1、交易对方基本信息

单位名称：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

登记地址：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东莞大道南城段116号轨道交通大厦2号

楼 4406 室

注册资本：445,272.59644 万元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：赖志伟

营业范围：东莞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的投资、建设、经营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2、公司与交易对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上述项目中标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3、交易对方具有良好的信用，具备履约能力。

三、合同的主要内容

1、合同标的：东莞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 1530 标段自动扶梯的采购及安装

2、合同金额：7,883.86 万元人民币

3、生效条件：自买卖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

4、合同生效日期：2024 年 7 月 16 日

5、开始交货及完工日期：按合同附件 3：工程执行计划约定，2024 年 12 月底前完成安装及单机调试。同时，受整体规划设计的影响，部分出入口及过街通道的自动扶梯投产及安装的时间无法确定，卖方必须无条件接受买方整体工期计划的调整。

6、结算方式：根据卖方各阶段完成内容情况，买方分阶段支付给卖方预付款及相应阶段款项。

四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签署合同金额为 7,883.86 万元，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曾与交易对方之间发生过 1 笔类似交易，交易金额为 2,590.60 万元，两次交易合计金额为 10,474.46 万元，占公司 2023 年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 6.3%。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产生积极影响，公司将根据合同要求以及收入确认原则在相应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。

公司与交易对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本次合同履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

立性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上述合同可能存在合同条款变更、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的风险。公司将快速响应客户需求、保质保量完成产品交付及安装工作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合同协议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7月17日